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黃鈺庭
電話：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iyubinghu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132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九 (376735100E_113001321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辦理
「戶外教育種子師資培訓實施計畫」資訊一案，詳如說
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3年2月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109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訓國中小學現任在職教師對戶外教育的認知，及課程設計知能，以透過跨領域學科的結合，引導教師透過設計，促使孩子自我對話，學習思考及判斷，國教署自113年3月起於全國開設三階段之工作坊及戶外教育教師基礎研習營。
- 三、培訓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現任「在職教師」（含正式教師、代理教師及代課教師）。
- 四、旨揭計畫之第一階段【戶外教育課程規劃工作坊】各場次辦理地點及日期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臺中場：113年3月1日（星期五）至3月3日（星期日）於

教務處 113/02/19 07:21



1130001077

有附件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（暫定）辦理；報名日期至113年2月20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
（二）高雄場：113年4月19日（星期五）至4月21日（星期日）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（暫定）辦理；報名日期至113年3月20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（三）臺北場：113年4月26日（星期五）至4月28日（星期日）於國立臺灣圖書館（暫定）辦理；報名日期至113年3月27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五、第二階段報名時間另案通知，第三階段課程預計於113年下半年開設，須完成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課程方能報名；完成三階段課程之教師，可協助地方政府辦理戶外教育師資增能研習課程。

六、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XMnFYh4EjfmLc8N7A>。

七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3年度學校預算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。

八、旨揭課程倘有調整，將由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逕行通知；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中科技大學（黃悅筑助理，聯絡電話：（04）2219-5618）。

九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（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